附件3

柳州市建设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材料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材料类型 | 材料内容 | 材料要求 | 备注 |
| 基本通用条件 | 1.学历学位证书材料2.下一级职称证书3.继续教育材料（含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）4.公示情况说明5.各单位审议小组的推荐意见 | 原件扫描件系统可以联网查验的不需提供扫描件 |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|
| 直接申报人员应提供材料 | 1.专业技术人员直接申报审批表2.公务员登记表、干部调动通知（国家机关流动到企事业单位人员提供）3.企业劳动合同及对应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或单位发放工资银行流水、事业单位入编（聘任合同）等材料4.学历学位证书等能证明符合申报学历、资历条件的相关材料 | 原件扫描件 |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|
| 破格申报人员应提供材料 | 1.专业技术人员破格申报审批表2.学历以及资历的证明材料3.符合破格条件的成果证明材料等 | 原件扫描件 |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|
| 使用曾用名/身份证号码非正常升位（变动）/不同身份证号码关联应提供材料 | 户籍管理部门关于两个身份证号码属于同一人证明材料 | 原件扫描件 |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|
|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材料 | 按评审条件要求准备相应证明材料 | 原件扫描件 | 必备条件 |
| 业绩成果条件 | 按评审条件要求准备相应证明材料 | 能充分详实证明申报人的业绩成果，逐项准确填写业绩成果内容，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（原件扫描件） | 必备条件 |
| 学术成果条件 | 按评审条件要求准备相应证明材料 | 刊物版权页、封面、目录、主要内容、采纳单位书面评价和认可等相关证明（原件扫描件） | 必备条件 |
| 其他材料 | 其他证明材料：如个人证书、参与疫情防控相关资料、参与扶贫工作任职文件、申报单位与编制所在单位不一致的相关证明等 | 原件扫描件 |  |

说明：扫描件必须是原件彩色扫描、正面朝上、清晰可见。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“与原件一致”，审核人签名、落日期并加盖公章。